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2023年3月6日通过传真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监事5名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及其摘要》是根据国资委审核意见进行修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（境内）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》、《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修订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文件的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

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3月7日